（A类）

通 海 县 城 市 管 理 局

通城管函〔2021〕29号

通海县城市管理局对政协通海县十一届第五次

会议第34号提案答复的函

陈亚四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规范古城街道非机动车停放及非机动车驾驶人员加强交通安全知识宣传培训的提案》，已交由我们研究处理，现答复如下：

1. 基本情况

通海县古城区街道存在非机动车、老年代步车乱停乱放、违规驶入步行街等随意行驶现象，阻碍交通，影响城市秩序。非机动车驾驶人员交通安全安全意识不强，存在安全隐患。

1. 存在问题

一是通海县城区人多地狭，车辆保有量大，管理难度大；

二是城市道路机动车泊位施划不合理，有的路段过度施划，导致交通拥堵；三是管理不到位，城市道路车辆停放管理不规范，宣传教育、处罚力度不够，四是车辆违规停放问题较为突出，部分车主占用人行道停放车辆；五是部分市民缺乏规范停放意识，非机动车、老年代步车驾驶员交通安全意识不强，违规行驶。

三、办理情况

（一）开展静态交通综合整治

通海县城市管理局联合通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成联合执法组，长期开展静态交通综合整治（车辆违法停放称为静态交通违法，车辆行驶违法称为动态交通违法），2021年至今，县城市管理局共处罚违规乱停乱放非机动车1014起，今后我们还将继续加大整治力度，重点整治古城区车辆乱停乱放、车辆驶入步行街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取消划不合理的机动车泊位

为有效解决城市道路两边机动车泊位过度施划的问题，经报请县人民政府同意，逐步取消划不合理的机动车泊位。委员们提到的古城东路、古城西路、顺城街等施划不合理的机动车位已经取消；今后，通海县城市管理局将对接交警、秀投公司等，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整城市道路两边机动车泊位的设置。

（三）增划非机动车停车线

车辆的规范停放需要有效地进行疏导，县城市管理局经实地踏勘，结合道路实际，增划非机动车停车线并对原有的、已模糊不清的非机动车停车线进行添明。2019年增划和添明非机动车县4780.58米，2020年增划和添明非机动车线3463.34，2021年，在前期摸排，登记造表的基础上，已经着手推进施划工作，截至7月20日，已经增划和添明费机动车线819.65米。通海县城市管理局将在静态交通整治过程中，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积极引导市民规范停放。同时交警大队也会在平时的管理中加强对非机动车驾驶人、老年代步车驾驶员采取发放宣传单和警企合作等方式进行交通安全宣传。

最后，再次感谢委员们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批评和指正。

通海县城市管理局

　　　　　　　　　　　　 2021年7 月28 日

（联系人及电话：张俊 15188152125）

|  |
| --- |
| 抄送：县政协委员会提案联络委、县政府办、秀山街道 |
| 通海县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7 月28 日印发 |